

2025 全國新零售競賽

競賽簡章

(114 學年度)

指導單位

桃園市政府 青年事務局

主辦單位

和盟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廷宇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賽博資宇股份有限公司

康思迅數位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健行科技大學 商管學院

協辦單位

教育部產學連結執行辦公室-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執行單位

健行科技大學 電商人才培育中心

2025 年 9 月

壹、活動目的

在數位科技與消費模式快速變遷的時代，為培育兼具電商思維、行銷企劃與創新創業相關能力之人才，本競賽以電商及數位行銷為核心主題，參賽者將透過模擬真實市場情境，進行商業模式設計、電商平台應用、企劃書撰寫與創新行銷策略的發想與實踐。競賽不僅是展現專業與創意的舞台，更是鏈結產官學界、推動數位經濟與未來商務發展的重要平台。

貳、辦理單位

1. 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 青年事務局
2. 主辦單位：和盟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廷宇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賽博資宇股份有限公司、健行科技大學 商管學院
3. 協辦單位：教育部產學連結執行辦公室-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4. 執行單位：健行科技大學 電商人才培育中心
5. 執行單位聯繫方式：健行科技大學 電商人才培育中心 專任助理-李小姐
(電話：03-4581196#5811 / Email：ecd@uch.edu.tw)

參、參賽對象與資格

1. 全國高中職在學學生。
2. 可跨班/跨科/跨校組隊。
3. 每隊人數為 1~6 名學生，每隊皆需要 一名指導老師。
4. 每隊需選定 一位隊長擔任統一聯絡窗口與主辦單位聯繫。
5. 請每位參賽隊伍隊長及隊員加入「2025 全國新零售」Line 官方帳號(@062horll)。
6. Line 官方帳號主要為 Q&A 聯繫使用，競賽期間的重要公告還是以 e-mail 為主，並將寄發給各隊隊長及指導老師



肆、競賽時程、報名及繳件網址

競賽階段	活動日期	內容說明/應繳文件
報名	即日起 至 2025/12/31(三)止	■ 報名網址 (需登入 Google 帳號) : https://forms.gle/TRg1QVJJ754D5NvQ9 ※一律採線上報名
競賽成果上傳	即日起 至 2026/01/11(日)24:00 止	■ 繳件網址 (需登入 Google 帳號) : https://forms.gle/kvCwgUEnBBj82m3M8 請同時上傳「參賽者著作權聲明及授權同意書」(如簡章 P.5 附件一)
收件整理及 評審階段	2026/1/12(一)~ 2026/2/10(二)	
公佈競賽結果	2026/2/11(三)前	1.將於健行科技大學電商中心公佈獲獎名單。(https://reurl.cc/jR9K6y) 2.同步 E-mail 通知各隊長。 3.實際公告日期得視作業情形酌予調整。
頒獎典禮	2026 年 3 月 (實際日期待確認後公布)	地點：健行科技大學 ※2/14(六)~2/22(日)農曆春節期間將暫停 回覆競賽訊息

伍、競賽項目與評分標準

競賽項目	一、 電商平台佈置 1.主辦單位將依報名資料，為每個隊伍開通一組電商平台網站。 2.將以 email 通知隊長，提供專屬的前、後台網址以及登入帳號密碼。	占 35%
	二、 一頁企畫書 1.內容需與電商平台主題相關。 2.主辦單位將連同報名成功通知信，E-mail 範例檔案。 3.範例內容僅供參考，可自行增減。 4.繳交格式：請另存成 PDF 檔案 做上傳。檔名請存：「隊伍名稱_一頁企畫書」	占 35%

	三、社群行銷 1.建立 FaceBook 粉絲專頁 (請勿建立成社團) 2.建立 Instagram 社群 (必須設為公開帳號) 評分將參考發文內容、模擬之行銷活動、FB 按讚數、IG 追蹤數等。 <u>※FB 按讚數、追蹤數及 IG 追蹤數相加達 300 個以上即得其中 10%之分數</u>	占 30%
加分項目	一、短影音行銷 「30 秒影片(±5 秒)」可加總成績 1-10 分。 沒有看錯，只需要 30 秒的行銷影片。請於 30 秒內行銷你們的產品或服務內容、亦或是品牌精神等(需與電商平台及企畫書推廣之產品有所相關)。 ※ 請上傳至 YouTube 平台 (繳件時提供連結)。 ※ 影片不得涉及腥羶色、暴力血腥、不雅文字等影響社會正當風俗之內容。	

陸、競賽獎項及成果：

第一名 (1 隊)	第二名 (1 隊)	第三名 (1 隊)	優等 (若干隊)	佳作 (若干隊)
每隊 10,000 元	每隊 8,000 元	每隊 6,000 元	每隊 1,000 元	每隊 500 元

※ 以上頒發獎狀與獎金。

※ 全程參與競賽並繳件完成，於競賽結束後均將獲頒挑戰完成證明。

柒、注意事項

- 主辦單位及贊助廠商，有將參賽作品進行產品研發、宣傳、刊印、展覽及再製之權利。
- 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終止、變更本活動之權利。另本活動辦法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訂之權利。
- 智慧財產權:

(1).參賽產品內容須遵守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隱私權、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凡使用涉及他人之人物肖像、背景音樂或任何類型著作、專利、商標、個人資

料，參賽者應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或取得廠商同意書授權。如有侵權爭議，由參賽團隊及個人自行負責。

(2).參賽作品不得有涉及抄襲、剽竊、仿冒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若經發現、檢舉或告發有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主辦單位保留獎項暫緩公布之權利，並經訴訟程序確認屬實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得獎資格，並追回相關獎(項)。

(3).參賽團體同意主辦單位得將本參賽成果、名稱、簡介、參賽組別及所使用的資料集等相關背景資料，彙整為開放資料格式登載於公開網站為電商教材楷模，或舉辦成果展公開展示。

4.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當事人下列事項：

(1).本校名稱：健行科技大學

(2).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基於本校辦理學生競賽相關業務需要而為之

(3).個人資料蒐集之類別：姓名、連絡方式、就讀學校、年級及電子郵件於參加競賽時所提供之個人資料。

(4).個人資料之處理及利用：

- 期間：上述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
- 地區：與本校有業務往來之國內機關/構
- 對象：承辦競賽之相關承辦人員
- 方式：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5).您可向本校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惟依法本校因執行競賽活動所必須者，得不依當事人請求為之。

(6).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或所提供之資料有不足、不實或有誤者，致使本校因無法進行必要行政作業程序而造成您個人權益受損情事時，應自負責任。

5.參賽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金領取及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自行處理，與主辦單位無涉。

6.領獎者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單據(如領獎單)方可領獎，若未配合者，則視為放棄獲獎資格。

2025 (114 學年度) 全國新零售競賽 參賽者著作權聲明及授權同意書

1. 本團隊保證參賽作品為原創著作，若有著作財產權之爭議，團隊願意自行負責相關法律之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2. 主辦單位若發現團隊有違反規定以致觸犯法律，得取消參加資格；若為獲獎作品，則主辦單位可追回一切獎勵並公告之。
3. 本團隊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擁有該作品作為教材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或供出版及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使用。

聲明人

學校名稱：_____

隊伍名稱：_____

請團隊所有參賽者皆需正楷簽名：

請團隊指導老師正楷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